

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深碗課程徵件公告

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03 日公告

## 一、課程申請說明：

- (一)申請人須為本校專、兼任教師，每一老師以申請一門為原則。
- (二)自即日起至 **111 年 1 月 14 日** 截止，請繳交「深碗課程計畫申請書」【附件一】、「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業界專家資料表」【附件二】，經系所核章後將紙本資料送至行政大樓 4 樓深耕辦公室，並將電子檔寄至聯絡人信箱。
- (三)計畫書請先送各教學單位(系、院、中心、室)經開課單位主管核章同意後，並由各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(可追認)，再由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告開課。

**本課程採實質審查擇優通過。**

- (四)本課程的選課人數規定依循本校選課要點相關法規辦理。

## 二、課程說明與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深碗課程係指於原課程(以系專業核心必修課程尤佳)外，額外增加學生討論、實作、互動學習或境教學習之非講授類課程，視為正式選修課程。深碗課程的精神在於原課程外多加 1 學分的「非講授類課程」，聚焦在課程的延伸與深入學習，而非原本課程的實習課程或補救教學。
- (二)深碗課程申請以「大學部」課程為限(不含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四技專班、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四技學士專班)，每門深碗課程以增加 1 學分為限，現行實習課、實驗課、專題討論，不適用於深碗課程。
- (三)必須配合現有課程，開課名稱以「現有課程名稱+深碗學習」(如：計算機程式→計算機程式深碗學習)，額外增加之學分數，應規劃不同形式並設計師生互動、引導討論之非講授類課程，可包含議題式討論、實作、展演等活動。
- (四)課程必須有實際產出，其形式可包含展出實作作品、公開發表會、專案報告或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等具體展現學習成果方式。
- (五)課程審查的重點標準：

課程項目	審查重點
深碗課程特色說明	(1) 是否有訂定具體的深碗學習目標？ (2) 是否符合深碗課程之精神？ (3) 是否有清楚述明開設深碗課程之必要性與原課程的連結性？
課程規劃	(1) 課程大綱是否有清楚述明原課程架構與深碗課程之連貫性與延伸性？ (2) 深碗課程所延伸內容是否能深化學生的學習？ (3) 是否具體說明每單元深化課程的實施方式？ (4) 深碗課程形式是否以實作、小組討論、互動學習、校外境教學習等「非講授方式」進行？
課程實際產出	(1) 課程產出是否達成深碗課程學習目標？ (2) 是否訂定學習成效的具體展現或實質產出？

### 三、經費補助原則與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課程經費來源以高教深耕計畫經費為主，深碗課程申請獲教務處審核通過後，將依下列原則補助金額：**原課程為必修課程每門課程最高補助 30,000 元、原課程為選修課程每門課程最高補助 15,000 元**，依課程需求規劃經費項目，補助項目包含：
- (二)業界專家授課鐘點費：每小時最高以 2,000 元計算，並請遵循本校業師協同教學之規定。
- (三)業界專家授課補充保費：計算方式-授課鐘點費總額\*2.11%。
- (四)業界專家交通費：補助公車、台鐵、高鐵費用，無法補助計程車與自行開車者之油錢費用。
- (五)教學助理工讀金：每小時以 168 元計算，並請明列給助教的工讀時數。
- (六)材料費：教學使用之材料費用。
- (七)印刷費：包含影印、列印、海報輸出等費用，並於核銷時附上樣張。
- (八)雜支：包含文具用品、郵資、電腦周邊耗材等雜支項目。

四、開課教師之授課鐘點費由深耕計畫支應，不列入超支鐘點時數之限制。

五、核銷時須檢附預作請購印領清冊、領款收據、活動集錦等相關資料。

### 六、成果報告繳交注意事項：

- (一)須配合教務處請學生填寫課程問卷，期初與期末各一次，以利後續分析課程之學習成效。（問卷在寄發審核通過之通知時，會一併寄給各開課教師）
- (二)須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「深碗課程成果報告」【附件三】，紙本請繳交至教務長室，並將電子檔寄至聯絡人信箱。
- (三)請製作 1 支長度最少 2 分鐘的「課程成果影片」，內容可包含上課的過程記錄、師生訪談、課程內容或是課程講義等項目，以評量課程實際的執行成效。
- (四)統一彙整後成果報告將交由「適性學習彈性學分課程委員會」審查，成果報告經審議執行成效未達標準者，委員會得決議保留申請權限。
- (五)經委員會審議指定參與相關成果發表活動者，須配合辦理相關活動需求，參與成果發表所需經費另行補助。

七、如對於本公告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聯絡人：鍾佳純

聯絡電話：(05)631-5127

聯絡信箱：[sophie@nfu.edu.tw](mailto:sophie@nfu.edu.tw)

辦公室位置：行政大樓 4 樓 深耕辦公室